

证券代码：600760

证券简称：\*ST 黑豹

公告编号：2017-017

##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29日起停牌，并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年9月10日，公司初步确定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

2016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及重组相关议案，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2016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6]2379号《关于对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补充和完善。2016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了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及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13日开市起复牌。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已基本完成，评估报告正在履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备案程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的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2017年2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后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并于同日发布《发行监

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2017年2月18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并购重组定价等相关事项答记者问》。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述最新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公司目前正与各方进行协商，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调整后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重组相关事项，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 二、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披露的《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8日